

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7 月 23 日
發文字號：光職人字第 1100004572 號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招錄取名單暨相關事項。

依據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簡章暨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0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次代理教師甄選第 3 招正取名單：

電機科正取：沈世傑。

特殊教育科正取：李明傑。

英文科正取：戴辰。

二、正取人員請於 110 年 7 月 26 日(星期一)下午 17 時前，攜帶原服務機關離職證明書或同意書、身分證、合格教師證書、學經歷證件(含歷年成績考核通知書)暨最近 1 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區域教學醫院健康檢查報告(含 X 光肺部透視合格證明)至本校人事室報到，無故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校長陳瑞洲